

招标控制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（六期）II 标段（施工）
标段编号	/
招标人	深圳市深水光明水务有限公司
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	☐ 造价站 ☐ 审计中心 ☒ 招标人
招标控制价	1902.583986 万元
投标报价上限	1725.786932 万元，净下浮 10%
不可竞争费合计	134.613446 万元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
备注（深府（2015）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：16616662.96 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504979.64 元 其中：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：440684.63 元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：5065.00 元 暂列金额为：750000.00 元 弃土费：136443.00 元 规费为：400830.98 元 应纳税金为：592851.45 元 工程保险费：19006.83 元 不可竞争费用合计：1346134.46 元，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440684.63 元，暂列金额为：750000.00 元，弃土场受纳处置费：136443.00 元、保险费：19006.83 元（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）。	
造价咨询单位（盖章）：	招标人（盖章）：
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	日期：2025 年 9 月 4 日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照《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》（深府（2015）73 号）相关规定填报《招标控制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（控制价公示模块）公布。